

# 「機」不可失

「受訪者當中，有接近98%在家中都擁有電腦。然則，他們為何仍要到網吧消費呢？」迦密中學的幾位中六同學去年初訪問了百多位青年及實地考察了多間網吧，製成考察報告參加「第三屆消費文化考察報告獎」，並獲得了高級組亞軍。

原來「有近乎百分之一百的受訪者均認為網吧所提供的遊戲新而且吸引。」此外「很多人喜歡到網吧消費是因為可以和朋友一起玩，把它當作一個聯誼活動。」

「受訪者認為家中的氣氛較網吧遜色，網吧能令他們更投入其中。」

## 未到過網吧自覺跟不上潮流

而且「朋友的影響力實在很大。由於網吧盛行，從未到過網吧的人自覺跟不上潮流，就像跟朋友之間沒有話題似的。這促使他們跟朋友一起到網吧消費。」

同學們更特別研究了「沉迷」和「理性消費」的問題。

他們從詞典的定義開始：「理性」是指「辨別是非、利害及控制自己感情、行為的能力」或「合於理性的思考」。「理性消費」就是說「理智地因應自己的經濟能力去消費」。

但他們的訪問卻發現「有72.8%被訪者認為自己到網吧消費是理性的行為，認為自己不理性的則只有27.2%。」當中「有8.82%被訪者每週都必到網吧



「當年青人都以『追趕潮流』的心態到網吧消費時，又有否留意得到自己的消費模式是否理性的呢？」

「他們到網吧消費的目的除了是打機外，還有其他背後原因嗎？是為了跟上潮流還是藉此填補內心的空虛？」

——《「打」得火熱之「機」不可失》

消費，每次逗留3至6小時，每月平均去6至15次。有的更留至通宵達旦不願歸家。」更有近5%的被訪者是每天都在網吧流連多達6小時。「但最諷刺的是他們均認為自己的行為屬理性。」

卻原來是「因為大部分消費者均純粹以所花的金錢來衡量，漠視自己的寶貴時間。當我們再對被訪者作更深入的瞭解時，發現他們對『理性消費』的定義其實並不瞭解，更未想過自己的錢究竟是否花得有價值。」

## 實地考察網吧

那網吧的實況又是怎樣的呢？同學們的實地考察報告有這樣的描述：「網吧內任何人士（不論年齡大小）也可以瀏覽色情及淫褻不雅的網頁。雖然網吧的服務員偶然會制止18歲

以下人士瀏覽這類網頁，但過了一會，他們又會再次登入三級網頁，服務員對他們完全沒有辦法，勸過也罷。而政府及有關部門又沒有嚴格管制，以致網吧成為瀏覽色情網頁的『方便處』。」

「大部分網吧均24小時營業，令消費者可以玩至深夜，甚至通宵流連，」這誘使青少年在網吧流連忘返，不願歸家。」

「有些非吸煙區甚至時常放置着煙灰缸，顧客即使在非吸煙區抽煙也不會被干預或被禁止，非吸煙區形同虛設。」

「我們到過旺角數間網吧作實地考察，雖然大部分均有兩條或以上的走火通道，但有一半的網吧沒有列明走火通道，有的走火通道甚至被鎖上。」

所以正如同學所說，到網吧消費，已不單是一個金錢和時間花得是否值得的問題了。

